

第二届“迈向生态文明 向环保先锋致敬”环保公益项目资助计划 获资助项目审计和评估说明

1、获得资助的项目，项目办公室将定期进行跟踪回访，了解项目实施情况。

2、获得资助的项目机构，须定期主动向项目办公室汇报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并附相关资料。

3、获得资助的项目全部完成后，项目机构应主动、及时地与项目办公室联系。项目办公室将组织安排项目专项审计工作。

4、获得资助的项目全部完成后，应向项目办公室提交《项目总结报告》，并向项目办公室提供项目的图片、档案、记录、录像等项目资料。

5、项目办公室将组织专家成立评估小组，对获得资助的项目进行项目评估或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评估，项目机构应根据评估结果对项目进行完善。项目机构对项目办公室开展的评估工作须予以积极配合。